**桃園市政府市政大樓所屬場地使用申請表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人 | □本府及所屬機關、學校  名稱： □其他政府機關、學校  □經立案之人民團體 | |
| 申請場地 | □府前廣場 □桃園市綜合會議廳    □市政大樓一樓正門口 □市政大樓一樓川堂 | |
| 活動名稱/會議名稱 |  | |
| 活動性質 | □政令宣導□公益□文化□社教□休閒體育□民俗節慶□其他 | |
| 邀請最高長官 |  | |
| 出席人數 | 預估\_\_\_\_\_\_\_\_\_\_人/(安排座位區\_\_\_\_\_\_\_人，一排\_\_\_\_\_\_張座椅) | |
| 場布時間 | 自 年 月 日 時 分至 年 月 日 時 分止 | |
| 活動時間 | 自 年 月 日 時 分至 年 月 日 時 分止 | |
| 撤場時間 | 自 年 月 日 時 分至 年 月 日 時 分止 | |
| 場地清潔規劃 | □有，說明︰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□無，自行清理，**檢附切結書** |
| 活動保險規劃 | □有，保險金額︰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□無。**(借用廣場需檢附切結書)** |
| 用水規劃 | □有，說明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□無 |
| 用電規劃 | □有，1.設備種類︰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 2.用電量︰\_\_\_\_\_\_\_安培 | □無 |
| 流動廁所設置 | □有，一般\_\_\_\_\_\_\_座，無障礙\_\_\_\_\_\_\_\_座 | □無 |
| 交通管制規劃 | □有，□封路需求□紅線臨停，其他︰\_\_\_\_\_\_\_­­­\_\_\_ | □無，說明︰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宣傳物設置規劃 | □有，內容物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□無 |
| 檢附文件 | □活動企劃書(含活動目的、方式、流程、預定參加人數、場地配置圖、尺  寸標示及上述各項規定。)  □經立案之人民團體申請者之證明文件影本  □其他應備文件︰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|
| 申請人瞭解相關規定，如有違反，同意接受停止使用場地，為確保所有人員安全，活動已有完善保險規劃，倘有意外發生，願負起全部責任，絶無異議。  此致  桃園市政府秘書處  申請人： (簽章)  負責人：  聯絡人： 聯絡電話： 手機：  地址：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| | |